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卫东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5 年半年度报告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旭光电子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全文。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旭光电子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9 号）。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号）。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王正甫先生、邱生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王正甫先生、邱生云先生的任职资格和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附件：简历

王正甫，男，1971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1994 年 7 月至今，在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设备动力分厂电气技术员、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2021 年至今，任总经理助理兼设备动力分厂厂长。

邱生云，男，1972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亚洲城市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硕士（在职），中共党员。1993 年至今在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电器事业部市场部部长，副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电器事业部总经理，2024 年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成都法瑞克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